江苏省耕地质量与农业环境保护站文件

苏耕环〔2020〕7 号

关于印发《2020 年全省耕地质量与农业环境保护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耕保站（土肥站、农技推广中心）、农业环境站、土壤重金属防治机构:

为认真贯彻中央 1 号文件、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全国农业农村厅局长会议精神，以及农业农村部和省农业农村厅相关工作要点，扎实开展耕地质量提升、化肥减量增效和土壤污染防治“三大”行动，保障全省农业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我站组织制定了《2020 年全省耕地质量与农业环境保护工作要点》，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认真组织落实，努力为“保供给、保增收、保小康”夯实基础。

附件：2020年全省耕地质量与农业环境保护工作要点

江苏省耕地质量与农业环境保护站

2020年3月1日

附件：

2020年全省耕地质量与农业环境保护工作要点

2020年，全省耕地质量与农业环境保护工作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农业农村部和省委省政府农业农村工作总体部署，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目标要求，深入开展耕地质量提升行动、化肥减量增效行动和农业环境保护行动，进一步强化耕地质量管理和肥料登记管理，切实推进“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实施，为农业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和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基础。总体目标是：全省化肥使用量较2015年削减5%以上，其中太湖一级保护区较2015年削减20%以上；强化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力争全省耕地质量较2015年平均提升0.5个等级；开展土壤肥力、土壤墒情、农田氮磷流失、土壤重金属等例行监测，发布年度全省耕地质量监测报告；进一步加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建设，全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0%以上，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耕地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

一、深入开展耕地质量提升行动，着力提升耕地综合生产

能力

1、加强耕地质量保护体系建设。着力加强市县耕地质量保护机构和乡村指导服务队伍建设，建立健全土壤肥力、土壤墒情与土壤污染监测体系，切实提升守土护土履职能力。技术力量薄弱地区可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形式补充耕地质量保护队伍，确保监测试验有人做、示范指导有人干、绩效评估有人管。强化标准化验室建设、智能化远程监测装备建设和数字化土壤信息系统建设，为摸清耕地质量家底、掌握土壤质量动态变化、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评价与耕地质量建设、准确发布土壤退化、土壤污染预警信息等提供基础数据，提升因土改良、因土修复指导服务能力。

2、综合施策提升耕地质量。认真落实国家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和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工作要求，着力提升耕地质量。针对退化土壤类型，以土壤酸化、盐渍化、养分非均衡化、耕层表浅化、连作障碍等突出问题为导向，以“改、培、保、建、控”为路径，以高标准农田工程建成区和在建区、耕地质量问题突出区为重点，围绕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坚持硬件与软件相结合，因地制宜确定高效适用技术模式，综合施策，建立耕地质量提升综合示范区，培沃土、护净土、治脏土，提升耕地内在质量。

3、强化补充耕地后续培肥。针对占补平衡补充耕地的质量

短板，在加强田间灌排基础设施建设、实施土地平整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采取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轮作换茬、深耕深松、配方施肥等措施，着力改善土壤理化性状，加速生土熟化，加快形成健康肥沃耕作层，提高适耕性、抗逆性，提升耕地质量等级。

二、深入开展化肥减量增效行动，着力推进农业高质量发展

4、示范推广精准高效施肥新技术新模式。围绕提高化肥利用率，以减少农田氮磷排放、保护重要水源安全为重点，大力推广侧深施肥、种肥同播、机械施肥、肥药混喷及水肥一体化、缓控释肥应用等新技术，打造化肥“双减”示范区，集成熟化一批有机无机结合、农机农艺融合、速效缓效配合、灌溉施肥耦合的化肥减量增效技术模式。以测土配方施肥为抓手，巩固粮食作物，主攻果菜茶等经济作物，完善科学施肥技术体系。深化千村万户（场、社）百企化肥减量增效行动，强化农企合作，引导企业按方生产，指导农民按方施肥，让作物吃上“营养套餐”。示范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全程智能“五云”（云农田、云监测、云配方、云交易、云评价）服务模式，鼓励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化服务组织及肥料产销企业应用测土配方施肥成果，开展肥料智能配送。鼓励有条件的地区探索政府购买服务，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重点，开展统测、统配、统供、统施“四统一”服务，推进配方肥应用落地。

5、加力推进有机肥部分替代化肥。在畜禽粪污治理压力大、作物化肥施用强度高、经济效益好的名特优果菜茶稻产区和规模种植基地，推行农牧结合、种养循环，就地就近利用农业有机废弃物资源，打通“污染源”向“营养源”转变的通道，实行有机肥部分替代化肥，推进化肥用量持续下降、有机肥应用比重不断提高、绿色优质专用高端产品供给不断增强，满足人民群众对农产品多样化、个性化、高端化的需求。创新技术模式、组织方式和运行机制，探索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撬动社会资本参与有机肥替代化肥行动，引导农民增施农家肥和有机类商品肥，努力实现“一减两提”，即化肥用量减少、耕地质量提升、农产品质量提升。

6、着力提升水肥一体化发展水平。结合农田高效节水灌溉等项目实施，推进水肥一体化基础设施建设，建立完善喷滴灌系统和施肥系统，加快推进果菜茶喷滴灌施肥，积极示范粮食作物管道施肥；加强与科研院所的合作，强化水肥一体化技术试验示范；引导社会资本，在化肥“双减”示范区、现代农业产业园、高效农业示范区、设施蔬菜示范基地等，集成推广水肥一体化等肥料高效施用技术。努力形成“五个一批”：即研明一批果菜茶稻水肥耦合技术参数；集成一批特色鲜明高效实用的技术模式；建成一批标准化管理智能化操作的示范基地；建设一支业务精湛指导有力的专家团队；打造一批信誉好质量

优竞争力强的品牌企业。

7、定期开展主要农作物肥料使用情况调查。依据《江苏省主要农作物肥料使用情况调查规范（试行）》，按照省级抓督导、市级抓汇总、县级抓落实的组织方式，在所有农业县（市、区）开展主要农作物施肥情况调查，规范数据采集、统计和报送程序，确保化肥减量相关数据科学采集、准确统计和客观评价，形成年度全省主要农作物化肥使用状况调查报告（白皮书）。

8、制定重点流域农田化肥投入限量标准。制定太湖流域一级保护区、长江两岸、洪泽湖周边、大运河沿线和近海岸等重点区域 5 公里范围内农田化肥投入限量标准，引导流域农户在农田化肥投入上科学减量、安全减量、主动减量，着力提高化肥利用率，减少氮磷等化肥过量施用对水质的影响。

三、深入开展农业环境保护行动，坚决打好净土工程攻坚战

9、做好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多形式多渠道组织开展耕地土壤污染防治知识普及和教育培训活动，提高农民参与的积极性。引导新闻媒体正向宣传，积极营造耕地土壤污染防治的良好氛围。加强利用省级环境保护引导资金开展耕地土壤污染防治项目的申报与实施工作，切实做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年度考核及终期考核前期准备。精心准备、积极配合做好全国人大上下联动开展的土壤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相关工作。

10、加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制定全省受污染耕地

安全利用工作计划，明确工作任务和时间节点。充分利用土壤污染详查和耕地土壤环境质量类别划分成果，制定县级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实施方案，按照污染物种类、分布、程度，分类分区分级提出治理修复措施，整县推进、精准施策，如期完成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任务。对于安全利用类耕地，以农艺措施为主，重点推广“低积累品种+水肥科学管理+酸碱调节”、“低积累品种+原位钝化（固化）”、“秸秆离田+深耕深翻+土壤调理剂施用”、“超积累植物与低积累作物轮作（间作）”等安全利用模式；对于严格管控类耕地，全面退出食用农产品种植，以种植结构调整、休耕或退耕还林还草为主，重点采取调整种植结构、轮作休耕、治理修复等风险管治措施，适时启动特定农产品严格管控区划定工作。

11、加快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建设。选择受污染耕地面积大且相对集中连片的区域，开展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建设。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为核心，因地制宜采取农艺措施调控、品种替代种植、种植结构调整或治理修复等措施，建立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集中推进区，构建一批成本低、效果好、易推广的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技术模式，为整体推进提供技术示范。

12、做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以县为单位，依据农业农村部、生态环境部《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方法（试

行）》，开展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核算。建立健全台账资料，形成县级自评估报告。

13、推进农业资源环境保护。优化典型地块设置，开展农田氮磷流失数据调查统计。开展国家重点保护农业野生植物资源调查和抢救性收集保存，强化已建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点动态监测与管护。开展空心莲子草等外来入侵生物调查，做好监测预警与防控示范。积极参与全球环境基金七期（GEF-7）“面向可持续发展的中国农业生态系统创新性转型项目”实施。

四、强化耕地质量监测评价，着力提升智能预警能力

14、建立健全耕地质量监测制度。依据江苏省耕地质量监测管理办法和技术规程、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质量例行监测总体方案、土壤墒情监测方案等，规范开展土壤肥力、墒情、农田氮磷流失、产地土壤重金属等监测，努力提高监测数据的可靠性，及时发布年度全省耕地质量监测报告。提高耕地质量监测智能化监测水平，强化设备正常运转与维护，确保网络传输畅通、数据更新快捷准确高效。及时发布土壤墒情信息简报，科学指导适墒播种、因墒施肥、测墒灌溉。在持续干旱季节，启动旱情监测应急机制，研究提出应对措施。强化轮作休耕区域耕地质量变化情况跟踪监测与效果评价，促进耕地用养结合永续利用。与自然资源部门紧密协作，规范开展补充耕地质量评定，把好现场勘查、样品采集检测、综合评价等重点关口，

确保评定工作质量。

15、全面开展县级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结合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依据《耕地质量等级》国家标准，按照农业农村部《耕地质量调查监测与评价办法》、国家和省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有关要求，结合耕地保护与提升、高标准农田建设等项目，科学布设耕地质量调查点位，覆盖常规利用区、质量提升区、占补平衡区、损毁与破坏区等区域。以县为单位，利用调查点位信息数据开展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掌握耕地质量等级现状及变化趋势，形成县级耕地质量等级评价报告。加强与自然资源部门沟通对接，及时将评价成果标注在第三次国土调查成果图上。综合应用测土配方施肥、第三次国土调查、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等数据，形成县域耕地质量等级调查评价工作成果，编辑出版“江苏省耕地地力评价与应用丛书”。

16、积极推进耕地质量综合监测。科学设计、优化方案，高起点、高效能建设集墒情、地情、肥情、环情于一体的耕地质量综合监测站，突出智能化、可视化、数字化，努力实现智能化监测、远程监控和信息化管理，推动从单一监测向综合监测、从人工监测向智能监测的转变。逐步建立和完善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监测体系和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监测预警体系，推进高标准农田耕地质量监测向综合化、自动化、高效化发展。

五、强化肥料管理，引领肥料产业转型升级

17、强化肥料登记放管服指导。适应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要求，进一步规范肥料登记与后续跟踪管理，实行专家评审制、结果公示制和责任追究制，重点强化有机肥、生物有机肥等肥料生产企业答辩评审制度。积极引导肥料生产企业通过“江苏政务网”进行肥料登记申报，推进不见面登记审批。加强对设区市肥料登记工作的业务指导。督促肥料企业进一步规范田间试验、产品质量监测和资料申报。

18、探索建立“互联网+”企业考核模式。建立健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肥料生产企业质量保证体系考核制度。制定江苏省肥料登记考核手册，细化考核条目、指标与评判标准。优化“江苏省肥料管理服务平台”，推行企业考核网上申请、申报材料网上审核、不足材料网上补正，方便企业申报和用户查询。积极开发肥料企业考核 APP，提高肥料企业考核效率。

19、切实加强肥料质量监管。认真做好肥料登记事中事后监管，加大对登记肥料特别是有机肥料、复混肥料和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的质量安全专项风险监测。开展有机肥质量提升年活动，强化源头管理、过程管理、质量管理和使用管理。综合运用行政、行业、项目等管理手段，加强对登记肥料的监督管理，严厉打击假冒伪劣肥料坑农害农行为，在专项风险监测中，突出有效养分指标、有毒有害等安全性指标和肥料标识标签等的

监测，对产品不合格企业负责人进行约谈，督促落实整改，对造成重大质量事故的，依法将责任企业移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处理，构成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处理，确保农业用上安全肥、农民用上放心肥。

20、引领肥料产业转型升级。强化对肥料产销企业相关人员业务培训，突出对新出台标准的宣贯、肥料登记申请流程与注意事项，以及有机肥料、新型肥料等生产工艺中关键工序的技术培训，进一步提高企业的质量、安全、环保和服务意识。引导好、服务好、保护好工商资本投身绿色肥料产业发展的积极性，提高肥料产销自动化、机械化、高端化、智能化水平，着力培育肥料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新动能。开展肥料生产企业创先争优活动，从企业科技创新、肥料质量、生产技术、环保安全、宣传展示等方面综合评选，树立一批有机肥行业标杆企业，推动肥料产业转型升级，形成“精、优、稳、强、响”的江苏新型肥料知名品牌。

六、强化党建与业务高度融合，提升项目实施与管理水平

21、强化党建引领与保障作用。认真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找准党建与业务工作契合点，以党建工作引领业务发展。坚持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武装头脑，牢固树立勤政廉政为民服务意识，从思想上铸造拒腐防变堡垒，构建不敢腐、不能腐、不想

腐的体制机制。工作中，既要有目标，也要有措施；既要提升能力，也要转变作风；既要干事，更要干净；既要务实，更要担当，努力打造务实高效的耕环服务体系，树立良好服务形象。

22、全面落实“大专项+任务清单”项目管理模式。按照“大专项+任务清单”项目管理要求，认真做好省以上农业公共服务、农业生态保护与资源利用专项等项目实施，按程序做好方案制定、批复备案、精准实施、资金审计、总结验收与绩效评价。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明确项目实施范围、实施主体，主推技术、绩效指标。加强合同管理，管理主体要与实施主体签订项目合同，做到“主体、作物、面积、目标、责任”五落实，确保项目实施程序合规、运行高效、组织规范、推进有力、成效显著。

23、强化绩效评价。加强基础性数据监测调度，依据国家和省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考核、政府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考核、高质量发展监测评价考核、长江大保护考核、全国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项目绩效考核、《江苏省化肥减量增效行动实施方案（2018-2022 年）》等要求，实行过程考核、现场核查、效果考核与委托第三方机构评估相结合，对各地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化肥减量增效行动效果开展绩效评价，对成绩突出的给予表彰，对工作推进与任务完成不力的给予通报、约谈和问责。

24、强化技术交流与宣传展示。发挥江苏土壤肥料、农机与生态环境等技术、人才和政策优势，强化技术支撑交流，开展新形势下土肥水资源高效利用的协作攻关，凝炼一批生态环保、产出高效、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模式，发布一批肥料产业新技术、新成果、新工艺、新装备。充分应用全程媒体、全息媒体、全员媒体、全效媒体，多形式多途径高强度高质量宣传展示全省耕地质量提升行动、化肥减量增效行动和农业生态环境保护行动的成效与亮点，树立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先进典型。